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RES/908 (1994)
31 March 1994

第908(1994)号决议

1994年3月31日安全理事会第3356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前南斯拉夫境内冲突的所有有关决议,并在这方面重申其关于联保部队任务规定的第871(1993)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1994年3月11日的报告(S/1994/291)、1994年3月16日的报告(S/1994/300)和1994年3月24日的报告(S/1994/333和Add.1)及其1994年3月30日的信(S/1994/367),

又审议了1994年3月16日克罗地亚共和国总统的信(S/1994/305),

强调有必要通过谈判达成一项为所有各方都接受的解决办法,并欣见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会议指导委员会联合主席不断作出努力,

又欢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政府和波斯尼亚克族方面达成停火协议,以及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政府、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和波斯尼亚克族方面签署华盛顿框架协定,作为迈向全面解决的一步,

强调亟须使波斯尼亚塞族方面参与进一步努力,通过谈判达成全面解决,

94-16106

欢迎在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欧洲联盟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会议的推动下,克罗地亚共和国和联合国保护区(联保区)内的塞族地方当局于1994年3月29日在萨格勒布签订停火协定,

并欢迎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按照1994年1月19日联合声明进行讨论,

又欢迎在萨拉热窝城内和周围最近取得重大进展,并强调联保部队必须在其任务规定的框架内,以强大而明显的兵力,留驻这个地区以及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和克罗地亚共和国其他地区,以巩固这一进展,

回顾1994年3月14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S/PRST/1994/11)和1994年3月17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克罗地亚的联名信(S/1994/308),并在这方面注意到马格拉伊最近的发展,

决心结束马格拉伊市内和周围地区平民的苦难,

欢迎目前正在努力为人道主义目的重新开放图兹拉机场,

并欢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派往萨拉热窝的文职人员联合特派团所进行的工作,

又欢迎欧洲联盟派遣实况调查团前往莫斯塔尔,以帮助改善该市的生活条件并协助执行各方就此达成的协议,

重申决心确保联保部队的安全及其进行所有任务所需的行动自由,并为此目的,为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境内的联保部队,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A

1. 欢迎秘书长1994年3月11日的报告(S/1994/291)、1994年3月16日的报告(S/1994/300)和1994年3月24日的报告(S/1994/333)及其1994年3月30日的信(S/1994/367);

2. 重申承诺确保部署了联保部队的克罗地亚共和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获得尊重；

3. 决定将联保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段期间，至1994年9月30日止；

4. 确认继最近的进展后，需要按照秘书长1994年3月11日(S/1994/291)和1994年3月16日(S/1994/300)的报告及其1994年3月30日的信(S/1994/367)所说，增加联保部队的资源；决定作为第一步，核可加派部队至3 500人，以增加联保部队人员；又决定至迟在1994年4月30日之前对秘书长在上述文件所建议增派所需部队采取行动，以便给联保部队提供为执行其任务所必要的手段；

5. 批准1994年3月24日秘书长的报告(S/1994/333)所述联保部队为人道主义目的重新开放图兹拉机场的计划，并核准该报告第14段为此目的要求增加的资源；

6. 呼吁各会员国提供人员、装备和训练，以协助秘书长执行上文第4和第5段；

7. 促请缔结必要安排，包括酌情与克罗地亚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缔结部队和其他人员地位的协定；

8. 决定各会员国，不论单独地或通过区域组织或安排采取行动，可以经安全理事会授权并与秘书长和联保部队密切协调，按照秘书长1994年3月16日的报告(S/1994/300)第12段内的建议，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将近距离空中支援扩大到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以保护执行联保部队任务的联保部队人员；

9. 促请克罗地亚共和国和联保区塞族地方当局遵守1994年3月29日签订的停火协定(S/1994/367，附件)，并欢迎联保部队为执行本协定所作的努力；

10. 并促请所有各方和其他有关方面同联保部队合作，达成并执行关于在克罗地亚共和国所有区域、包括在联保区内建立信任措施的协议；还促请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在联保区内的塞族地方当局，除其他外，恢复联合委员会关于通讯联系和经济问题的进程；在这方面认识到立即重新开放亚得里亚油管对克罗地亚共和国和该区域其他国家经济的重要性；

11. 核准秘书长1994年3月11日的报告(S/1994/291)第二部分中“关于停火以

及确保萨拉热窝城内和周围行动自由的安排”的建议,包括该报告第14段内规定的其他任务,强调联保部队必须灵活部署、特别是在各安全区内和周围灵活部署其资源,并授权联保部队,执行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政府同波斯尼亚克族方面所达成的停火的这些任务,并在秘书长提出报告后和在现有资源以内,执行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事各方在追求和平进程中所协议的任何进一步停火的这些任务;

12. 鼓励秘书长的前南斯拉夫问题特别代表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当局合作,酌情进行斡旋,协助维护该共和国的和平与安定;

13. 促请各方抓住联保部队继续留驻所提供的机会,使和平进程园满完成;

14. 请秘书长经常向安理会报告在执行联合国在克罗地亚共和国维持和平计划和执行安全理事会所有有关决议方面的进展情况,但须考虑到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的立场以及在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会议范围内的谈判结果,并决定根据当地事态和谈判的发展情况,随时重新审议联保部队的任务;

B

15. 欢迎秘书长根据第900(1994)号决议的规定,任命一名高级文职官员负责恢复萨拉热窝城内和周围地区的基本公用事业(S/1994/368);

16. 在这方面,赞赏设立临时协调委员会来评估萨拉热窝的局势,以便利这位高级官员的任务;

17. 欢迎秘书长根据第900(1994)号决议的规定,于1994年3月21日设立一个自愿信托基金,以恢复萨拉热窝城内和周围地区的基本公用事业;并强烈呼吁国际社会向该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

18.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联保部队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和人道主义组织正在采取步骤,使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所有地区恢复正常生活,鼓励它们继续努力;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考虑如何进一步加强联保部队文职部门的工作;

19. 吁请各方履行确保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联保部队不受阻挠进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各地执行其任务的承诺，并特别吁请波斯尼亚克族方面开放人道主义救济所急需的基础设施的设备和物资；

C

20. 欣见联保部队留驻和人道主义车队抵达马格拉伊，但对当地的局势再次表示深为关切；

21 又欣见联保部队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协助恢复马格拉伊市内和周围地区的安全，以便增进当地居民的福利；

22. 要求波斯尼亚塞族方面立即停止对马格拉伊市的一切军事行动，并撤除自由进入该市的一切障碍；谴责一切此类障碍；并呼吁所有各方表现克制；

23.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将安全区概念延伸至马格拉伊的可行性的评估(S/1994/291)，请他继续审查局势并酌情向安理会报告；

D

24. 请秘书长经常向安理会报告联保部队执行任务的进展情况；

25.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